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7-027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份10,76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51%）的股东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公司”）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最多不超过5,8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3%），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10,76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 1、减持原因：科创公司自身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 3、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
- 5、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拟减持股份最多不超过5,850,000股，减持比例为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3%

6、减持价格：按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 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科创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所作有关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承诺如下：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科创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已于 2009 年 2 月 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披露的承诺不存在差异。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 科创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持续关注科创公司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科创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 截至本公告日，科创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0,76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1%；本次按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科创公司将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科创公司减持公司股份至持股 5%时，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6日